

证券代码：002069

证券简称：獐子岛

公告编号：2026-24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5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提前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11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董事长刘德伟先生、董事张昱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，分别委托副董事长战成敏先生、董事路珂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。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战成敏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过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环岛监控改造升级项目合同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签订环岛监控改造升级项目合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25）。

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，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二、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深海筏式养殖项目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投资建设深海筏式养殖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26）。

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，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2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30 日